投影机维修维护、清洗及耗材更换服务（二次）

采购文件

**编号：CXYZC[2020]11号**

第一章谈判公告

学校需采购投影机维修维护、清洗及耗材更换服务，按照云政办函【2020】25号，可由学校自行组织采购。根据《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采购管理实施办 法（暂行)》后勤管理处拟采取以下措施及时组织采购所需服务。

1.招标方式：竟争性谈判

2.评标方法：最低价法

3.招标吋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9时00分

4.招标地点：远志楼8搂后勤处会议室

5.采购内容及要求

5.1 采购内容

5.1.1清洗投影机光学系统，包括：反光镜、透镜、聚光片、过滤镜、分色镜、镜头组件等部件的清洗、液晶板迸行双面的清洗、PBS聚光片、RGB滤镜、RGB信号及图像聚焦等安装调试。

5.1.2对投影机其它部件（防尘网、散热风扇、主板、电源板、点灯板等）迸行除尘。

5.1.3对投影机耗材迸行更换。

5.1.4对故障投影机迸行维修。

5.1.5需维护的投影机型号和数量

|  |  |  |
| --- | --- | --- |
| NEC | NP-M300XS+ | 30台 |
| NEC | NP-MP420X+ | 11台 |
| SONY | VPL-EX175 | 29台 |
| 鸿合 | HL-LQ300 | 23台 |
| 日立 | HCPFX55 | 6台 |

5.2 服务期

2020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9日。

5.3 费用结算

每年2次，按实际数量及费用结算。

5.4 经费预算

约180000.00元（大写：约壹拾捌万圆整），每年约60000.00元

6.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6.2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6.2.1 投标商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投产品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许可内；

6.2.2 具有信誉良好的独立法人企业，且财务状况良好、技术力量较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供货能力；

6.2.3 投标商近三年有类似本项目的业绩证明；

6.2.4 投标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6.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谈判文件的获取

7.1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2020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9日，进入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网站后勤管理处招标公示栏（网址：http://hqc.cxmtc.net/default.html）,在网上获取电子谈判文件及其它资料。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本项目纸质评标，现场报名。

8.2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8时30分（北京时间），递交响应文件地点为：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远志楼8楼后勤管理会议室。

8.3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谈判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7月10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8.4谈判地点为：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远志楼8楼后勤管理会议室。

8.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远志楼一楼公告栏、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网站后勤管理处招标公示栏（网址：http://hqc.cxmtc.net/default.html）上发布。采购人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联系电话：0878-3875679   赵老师

18987832127   郑老师

             后勤管理处

           2020年7月3日

第二章 投标商须知

10.投标人须知：

10.1投标报价中须包含产品交付给学校使用前的一切费用。

10.2付款方式：每年2次，按实际数量及费用结算。

10.3招标方不向投标方解释落标原因，投标商投标时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0.4中标商所提供的所有配件必须是经国家相关部门检验合格的全新原厂正品。

10.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并能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10.6标书由投标人带到招标现场。

10.7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10.8投标商在投标时需准备贰仟元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退还。

10.9中标商如在7天内未与学校签订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保证金不退。

10.10中标商逾期交付产品，需向学校每日偿付商品价款总额2%的违约金。

10.11维修响应时间，在学校媒体管理员联系后，应在24小时内到场处理。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参加投标的企业请认真制作投标文件参加投标。投标文件一式二份（一正一副），投标文件应有以下资料和内容，并按顺序装订：

11.1投标报价表（须有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报价表

项目名称：投影机维修维护、清洗及耗材更换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CXYZC[2020]09号

|  |  |  |
| --- | --- | --- |
| 谈判报价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  |  |
| 投标商（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二次报价表按本格式另行准备，表名为“报价表（二次）”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内，可提前盖好单位公章，现场报价。

11.2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牌型号** | **服务内容** | **基本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品牌** | **产地** | **价格** |
| 各品牌教学投影机 | 深度清洗 | 一年两次 | 台 | 99 |   |  |  |
| VGA数据线（公头-公头、3米） | 品牌数据线 | 保十个月 | 根 | 1 |   |  |  |
| VGA数据线（公头-母头、3米） | 品牌数据线 | 保十个月 | 根 | 1 |   |  |  |
| 音频线（10米） | 品牌数据线 | 保十个月 | 条 | 1 |  |  |  |
| NEC NP-M300XS+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主电源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更换主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偏光片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PBS板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光学组件 | 保十个月 | 组 | 1 |   |  |  |
| 更换液晶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灯电源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遥控器 | 保三年 | 台 | 1 |   |  |  |
| NEC NP-MP420X+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主电源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更换主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偏光片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PBS板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光学组件 | 保十个月 | 组 | 1 |   |  |  |
| 更换液晶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灯电源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遥控器 | 保三年 | 台 | 1 |   |  |  |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SNOY VPL-EX175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主电源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更换主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偏光片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PBS板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光学组件 | 保十个月 | 组 | 1 |   |  |  |
| 更换液晶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灯电源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遥控器 | 保三年 | 台 | 1 |   |  |  |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鸿合 HL-LQ300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主电源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更换主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偏光片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PBS板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光学组件 | 保十个月 | 组 | 1 |   |  |  |
| 更换液晶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灯电源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遥控器 | 保三年 | 台 | 1 |   |  |  |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日立HCPFX55 | 更换灯泡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主电源 | 保十个月 | 个 | 1 |  |  |  |
| 更换主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偏光片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PBS板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光学组件 | 保十个月 | 组 | 1 |  |  |  |
| 更换液晶板 | 保十个月 | 台 | 1 |  |  |  |
| 更换灯电源 | 保十个月 | 片 | 1 |  |  |  |
| 更换遥控器 | 保三年 | 台 | 1 |  |  |  |
| 总价 |  |

**说明：**

**各分项最终价格计算方式：第二次报价（总价）/第一次报价（总价）\*第一次单项报价**

11.3服务承诺。

11.4法定代表人资料证明。

11.5授权委托书。

11.6企业资质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代码证复印件（若已三证合一，提供三证合一执照）（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1.7企业相关资信证明文件。

1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废标处理或项目终止：

12.1 废标情形

12.1.1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谈判申请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12.1.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填写,内容不全、内列资料散乱、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2.1.3 谈判申请人的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未声明哪个有效的；

12.1.4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12.1.5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

12.1.6响应文件中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2.1.7被谈判小组判定为低于成本价的；

12.1.8谈判申请人提供虚假资料。

12.2 项目终止情形

12.2.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2.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注：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活动终止。

13.成交结果

13.1 成交投标商的确定

13.2 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按排名顺序确认成交投标商。

13.3 成交通知书 成交投标商确定当日内，结果在远志楼一楼发布公告。

14. 签订合同

14.1 成交投标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2 成交投标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投标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投标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商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第三章 评审方法

15.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根据投标商的响应文件，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初步评审要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产品优先、环境标志产品优先、主要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服务期短优先、故障到达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各投标商的次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5.1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由谈判小组对投标商资格进行审查。

15.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5.3评审程序

15.3.1 初步评审

15.3.1.1 谈判小组依据文件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再参与谈判。

15.3.1.2 投标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取消其谈判资格：

（1）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5.3.1.3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投标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申请将被拒绝并且其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15.3.2 谈判、比较与评价

15.3.2.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审的单一投标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折扣和其他信息。

15.3.2.2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商。但不得对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内容进行修改、变动。

15.3.2.3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要求对投标商分别进行技术询问、澄清，有关要求和答复均现场进行。

15.3.2.4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不接受投标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5.3.2.5 投标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3.2.6 谈判小组对投标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15.3.3 评审结果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商进行第二轮报价（总价），第二轮报价（总价）为最终报价，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